

赣州市教育局

赣市教提字〔2019〕1号

签发人：邓 明

分类：A类

关于对市政协五届四次会议第 210 号提案的 答复意见

尊敬的刘新年、邹荣华、刘南海、陈秀华委员：

你们提出的“关于在学生校服加入反光条的建议”的提案已交由我局承办，经过调查了解，现答复如下：

随着我国消费升级和机动车数量的增加，中小学生的交通安全问题越来越突出，也越来越受到社会各界的关注，逐步认识到反光校服在儿童交通安全防护中的积极作用。学生校服加反光材料后，有利于提高学生校外活动的安全性，国家出台了国家标准，（如 GB/T28468-2012），鼓励和要求在中小學生校服

上添加反光材料。

据了解，从全省情况来看，校服生产企业都能密切关注行业发展政策及相关情况，紧跟时代发展步伐，优化中小學生校服设计与制作工作：

一是提倡设计带有反光条的校服冬装（或春秋装）校服；

二是逐步改进夏装设计，加装反光材料，做到既实用又美观。

现行学生校服征订数量和价格政策（2011年江西省发改委关于下发《关于规范我省中小学服务性收费和代收费管理有关问题的意见》的通知，规定校服费：在保证质量前提下，夏装、冬装每生各两套，小学生夏装价格 ≤ 60 元/套，冬装价格 ≤ 80 元/套，初中生夏装价格 ≤ 70 元/套，冬装价格 ≤ 90 元/套），以及这些年来，原材料价格、用工成本快速上涨，对校服生产企业以及企业研发设计投入方面带来一定影响。

为落实各位委员的建议，我局将采取合适的方式，请各县（市、区）教育部门结合自身实际，加强对学生校服加入反光条的宣传引导，在充分尊重学生和家長意愿的前提下积极推动此项工作。

同时，我们将沟通校服生产企业做好款式设计等工作。在反光材料方面，我们将建议省校服管理委员会联系挑选一些质量好、价格实惠的专业供应商，以便对接服务。

提高中小學生交通安全管理水平，需要家庭、学校及社会各

界共同努力。在此，衷心感谢各位委员对教育的支持和关注，并期待各位委员对教育事业一如既往关心和帮助。

附件：办理情况征询意见表



抄送：市政协提案委，市政府督查室。

办理单位及电话：赣州市教育局 0797 - 8248647

邮政编码：341000

附件：

办理情况征询意见表

政协提案号码：2019 年第 210 号

提案人姓名	刘新年等 4 名委员	通讯地址			
联系电话		邮政编码			
提案标题	关于在学生校服加入反光条的建议				
办理单位	赣州市教育局	通讯地址	赣州市政中心南楼1914 室		
联系电话	0797-8391500	邮政编码	341000		
提案人对办理情况的反馈意见					
满 意		基本满意		不 满 意	
备注：请在相应的反馈栏内打“√”					

提案人签名：

2019 年 月 日

注：此表一式三份，请提案人将意见表寄办理单位一份，市政协提案委一份，市政府督查室一份。